



##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分公司厂区整体搬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月18日，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下属第一分公司厂区整体搬迁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合理配置资源的需要，同时依据北京市门头沟区《北京石龙经济开发区“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的要求，公司计划将下属第一分公司（以下简称“一分公司”）所属生产设备整体搬迁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聚凯特”），搬迁工作计划于2012年9月底前全部完成，同时完成该地块的七通一平（七通包括：通水[上水、排水]、通路、通燃气、通电、通邮、通暖、电信，一平为场地平整）。公司将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合理布局一分公司原有设备并与三聚凯特生产线有机组合。本次搬迁涉及主要设备为：糖衣机、吸收塔及循环冷却塔、反应釜、储罐、泵等设备，公司将结合产品生产计划及市场情况，合理制订搬迁规划后分步实施。

一分公司定位为公司脱硫净化剂系列产品和其他净化剂生产基地，为公司生产脱硫净化剂和其他净化剂产品，由公司统一对外销售。2010及2011年，一分公司生产产品分别约为3,030吨、2,908吨。

鉴于1、三聚凯特募投项目建设已于2011年完成，公司将合理利用安排现有生产用房，尽快完成设备搬迁并恢复产能；2、沈阳新厂区建成后，公用工程系统健全，配套设施完善，合理布置搬迁设备后，可以基本恢复原一分公司的产品生产，公司生产管理部将派遣一分公司有经验和技术的工人到沈阳生产基地工作，确保一分公司原有产能向沈阳转移。因此，一分公司搬迁不会对公司2012年度脱硫净化剂、其他净化剂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经营层将制订并实施应对方案，尽快完成厂区搬迁及土地七通一平的工



作，与此同时在停产、搬迁期间，将采取必要措施最大程度地维护企业、员工和社会的基本稳定。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月18日